

# 黄石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黄信用办〔2020〕1号

## 关于印发《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网上资料申报诚信建设任务分解清单（2020年上半年）》的通知

市直相关部门：

为深入落实《黄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网上资料申报任务分解表（2020年度）的通知》（黄创文指办〔2019〕36号），确保创文诚信建设相关指标工作任务落实到位，经市创文指挥部同意，市信用办拟制了《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网上资料申报诚信建设任务分解清单》（2020年上半年），请各单位严格按照任务分解清单及时报送相关资料，说明报告及资料格式按市创文办相关规范落实。

报送资料邮箱：[hsxyb2016@163.com](mailto:hsxyb2016@163.com)

联系方式：市创文办张敏 13972766780

市信用办雷霖 6365551

附件：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网上资料申报诚信建设任务分解清单（2020年上半年）

黄石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15日



---

黄石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15日印发

## 附件

黄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网上资料申报诚信建设任务分解清单（2020年上半年）

申报序号	报送内容和要求	牵头单位（相关领域）	时间及任务要求
429	提供市委、市政府或由其明确的信用体系建设牵头部门贯彻《纲要》的正式发文	市发改委	2月底前提供文件
430	提供全市贯彻落实国务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推进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在重点领域建立起信用记录，建设信用信息互联互通、交换共享的平台情况报告800字	市发改委（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市人行（金融征信平台）、市市场监管局（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系统）、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等）	6月20日前完成：1、分别提供2020年上半年和2018年--2020上半年两份工作说明报告；2、相关正式文件、图片等台账佐证资料
431	分别提供2020年、2018-2020年重点领域推动自身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开展本行业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征集的情况报告600字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相关从业人员），市住建局（工程建设或房地产领域从业人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经营领域从业人员），市交通局（交通运输领域相关从业人员），市邮政管理局（快递从业人员），市教育局（教师及校外培训机构等从业人员），市卫健委（医疗机构相关从业人员），市司法局（法律工作者、律师等人员），市文化和旅游局（旅行社相关从业人员），市银保监局（保险机构相关从业人员），市烟草局（卷烟零售户）	6月20日前完成：1、分别提供2020年上半年和2018年--2020上半年两份工作说明报告；2、相关正式文件、图片等台账佐证资料
432	分别提供2020年、2018-2020年地方公共信用信息网络平台网址，说明网络平台的信用信息记录更新情况600字	市发改委	6月底前提供说明报告
433	提供本市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的情况报告600字	市教育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市医疗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委、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和湖泊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健委、市应急管理局、市税务局、市人行	依据黄石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实施方案》（黄信用〔2019〕3号），6月20日前提供2020年上半年工作说明报告
435	提供2018-2020年全市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的进展情况报告600字	市教育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市医疗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委、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水利和湖泊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健委、市应急管理局、市税务局、市人行	依据中央文明委2014年下发的《关于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的意见》，6月20日前提供2020年上半年和2018年--2020上半年两份工作说明报告
436	提供反映本市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的正式发文	市发改委	2月底前提供文件
437	提供反映本市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的相关正式发文	市发改委	2月底前提供文件
438	分别说明本市法院、税收、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文化市场、卫生健康、海关、市场监管、房地产、安全生产、劳动保障、招投标等领域主管部门牵头实施守信联合激励或失信联合惩戒的具体举措说明报告，每个报告600字	市中级人民法院、市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健委、黄石海关、市市场监管局、市住建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人社局、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6月20日前提供2020年上半年和2018年--2020上半年两份工作说明报告
439	提供市文明委贯彻中央文明委《关于集中治理诚信缺失突出问题 提升全社会诚信水平的工作方案》的正式发文	市文明办、市发改委	2月底前提供文件
440	根据《关于集中治理诚信缺失突出问题提升全社会诚信水平的实施方案》（黄文委〔2018〕11号），提供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的具体举措报告。每个报告600字	1、电信网络诈骗--市公安局 2、互联网虚假信息造谣传谣--市网信办 3、涉金融领域及互联网金融风险--市金融局 4、生态环境保护--市生态环境局 5、扶贫--市扶贫办 6、无证行医非法医疗--市卫健委 7、药品销售--市市场监管局 8、拖欠工资--市人社局 9、社会保险领域--市人社局 10、不合理低价游--市文化和旅游局 11、营业性演出市场--市文化和旅游局 12、逃税骗税--市税务局 13、判决不执行问题--市法院 14、交通运输失信问题--市交通局 15、论文造假、考试作弊--市教育局 16、校外培训市场--市教育局 17、骗取保险--市银保监局 18、非法社会组织--市民政局 19、“假彩票”--市民政局 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20、房地产市场--市住建局 21、交通出行--市公安局 22、电子商务--市商务局	6月20日前完成：1、2020年上半年和2018年--2020上半年两份工作说明报告；2、相关正式文件、图片等台账佐证资料
446	在官网、微信公众号开辟诚信专栏，利用报纸、网络平台等媒体宣传诚信人物、诚信企业、诚信群体，批评鞭挞失信败德行为。每张图片需注明媒体名称、刊播时间、典型名称	市文明办（荆楚楷模、黄石好人）、团市委（优秀志愿者）、市总工会（五一劳动模范）、市妇联（三八红旗手）、黄石日报（社会诚信人物）、市税务局（诚信、严重失信纳税人）、市城管执法委（诚信环卫从业人员），市交通局（交通运输领域诚信、严重失信从业机构及人员），市邮政管理局（诚信、严重失信快递从业人员），市教育局（诚信、严重失信教育从业机构及人员），市卫健委（诚信、严重失信医疗机构及从业人员），市司法局（诚信、严重失信法律工作者、律师等）、市市场监管局（诚信、严重失信的价格、质量及食品药品领域市场主体）、市人社局（劳动保障领域诚信、严重失信市场主体）	从5月份开始，每月至少报送1个诚信人物、诚信企业、诚信群体，或失信败德、违法违规行为的案例材料（600字左右，附图片），由市文明办、市信用办利用报纸、网络平台等媒体集中宣传。